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蔡彤总经理所作的《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3年度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完成了2023年度经营目标。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有效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努力推动公司健康运营和可持续发展。独立董事张军先生、饶艳超女士、严嘉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27,884.83万元，同比下降36.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29.38万元，同比下降140.55%。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度未盈利，为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并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同意公司进行披露。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报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中国

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报出公司《关于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积极承担对社会、客户、员工等利益相关方的责任，注重环境保护，完善公司治理，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为更好的呈现公司2023年度在环境、社会责任以及公司治理方面取得的成效，公司编制了《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并结合在任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认为公司在任独立董事不存在任何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独立董事张军、严嘉、饶艳超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分析，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要求进行的应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同意公司进行披露。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